

广州炼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州炼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上午 10:00 时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2 栋 301B 房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晓勤女士主持，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州炼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

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.回避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(财会[2017]15 号)的通知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，要求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公司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42)。

2.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.回避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广州炼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《广州炼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炼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25 日